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W CITY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 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56)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17樓D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i)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韓軍然(作為認購方)(「認購方」)就按發行價每股0.57港元(總發行價15.70百萬港元將由認購方以全部股東貸款17.50百萬港元資本化的方式支付)發行及配發30,701,754股新股份(「認購股份」)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六日的協議(「協議」)(註有「A」字樣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 (ii) 批准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特別授權(「特別授權」)以根據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行使本公司權利向認購方配發及發行入賬列為繳足的認購股份；及

- (iii)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根據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就實施協議及／或使其生效而進行其認為可能屬必要或適宜的一切有關其他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並採取一切有關措施。」

承董事會命  
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韓軍然  
謹啟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九日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  
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17樓D室

附註：

1. 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可委任其他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登載。
3. 如屬本公司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此等人士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憑該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有一位以上的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排名首位者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作出之投票將被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予點算，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4. 按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填妥並已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
5. 適用於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本通告一併寄交本公司股東。

6.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屆時不會處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的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7.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或香港政府公佈的「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生效，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佈，以通知本公司股東有關重新安排的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軍然先生(主席)及羅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耀東先生、歐陽晴汝醫生、張晶先生、梁貴華先生及羅振先生。